

## 國立宜蘭大學園藝學系招生策略及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

108-2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0514

111-1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1221

- 一、國立宜蘭大學園藝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制定招生策略、落實推動招生工作及強化招生績效，設立「國立宜蘭大學園藝學系招生策略與推動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。
- 二、本委員會設置委員五人，系主任為當然委員並擔任本委員會召集人，其餘四名委員由本系大學部導師擔任之。
- 三、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列事項：
  - (一) 規劃及研擬各學制入學管道招生策略。
  - (二) 規劃本系招生文宣。
  - (三) 制訂並執行各項招生宣導之行動計畫，包括：赴校外各單位之招生宣導與邀請並接待蒞校參訪學生之行程安排。
  - (四) 建立各入學管道招生績效之指標、分析與檢討招生績效。
- 四、本委員會每學期召開 1 次會議，對招生策略、宣導及績效進行檢討與管考，必要時得由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。
- 五、本委員會之召開以二分之一(含)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，議決以出席委員二分之一(含)以上同意為成立。
- 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